

证券代码：839180

证券简称：瑞福来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余江法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余江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届董事长为连选连任。

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信息公示平台，余江法

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余江法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届总经理为连选连任。

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信息公示平台，余江法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蔡梅兰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届财务总监为连选连任。

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信息公示平台，蔡梅兰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财务总监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蔡梅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届董事会秘书为连选连任。蔡梅兰已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。

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信息公示平台，蔡梅兰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谭雯、邵正华和龙有基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信息公示平台，谭雯、邵正华和龙有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3日